

##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力达集团”）进行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新力达集团	是	10,000,000 股	2018-10-08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4.28%	融资
合计		10,000,000 股				4.28%	

#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新力达集团持有本公司 233,824,717 股（其中 41,666,640 股为限售流通股）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6.42%；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169,126,64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3.57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2.33%。

3、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

#### 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9日